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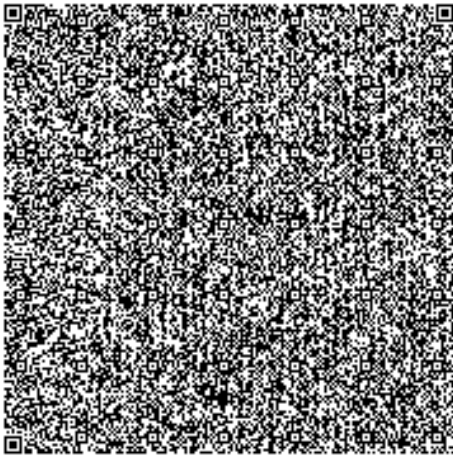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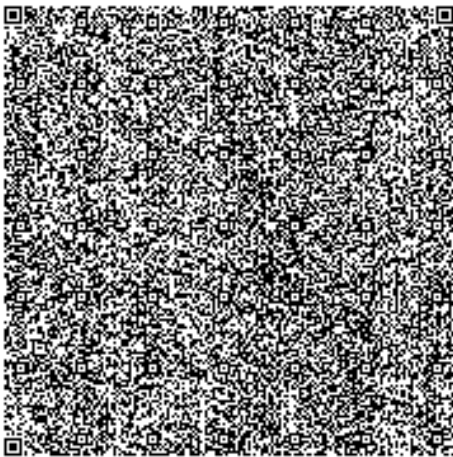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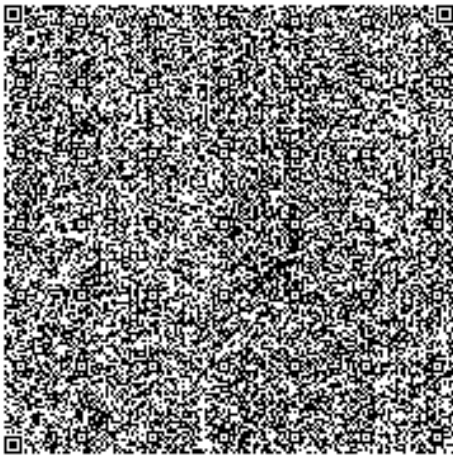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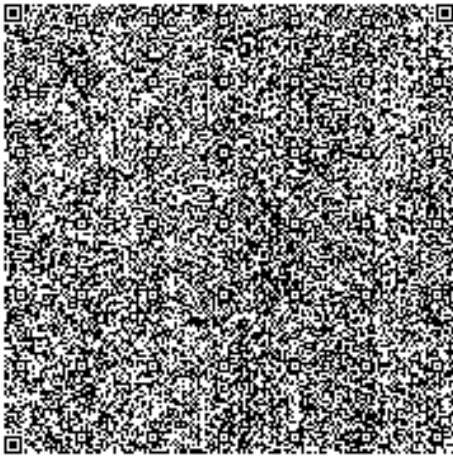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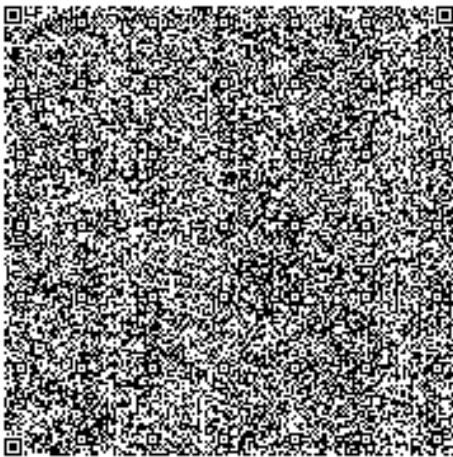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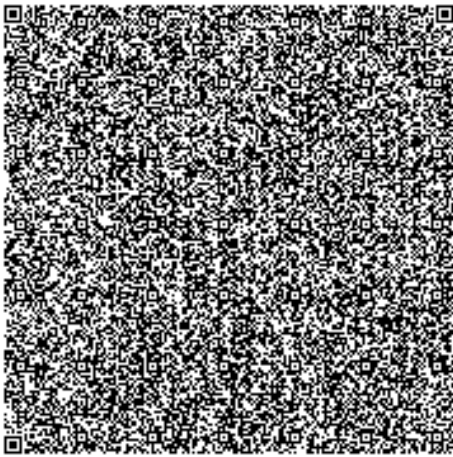

# 勞務結算驗收證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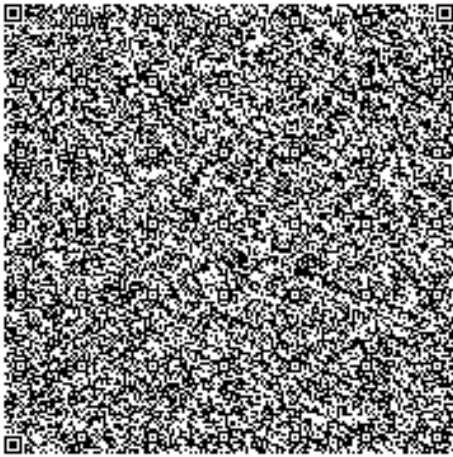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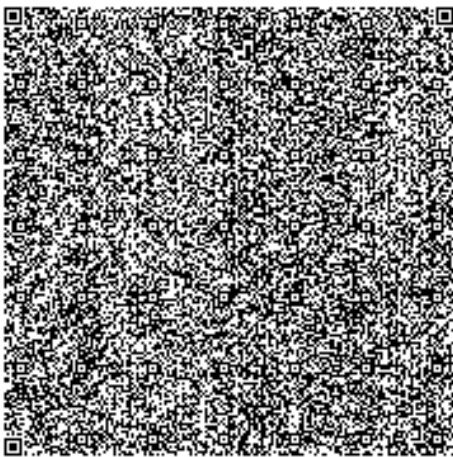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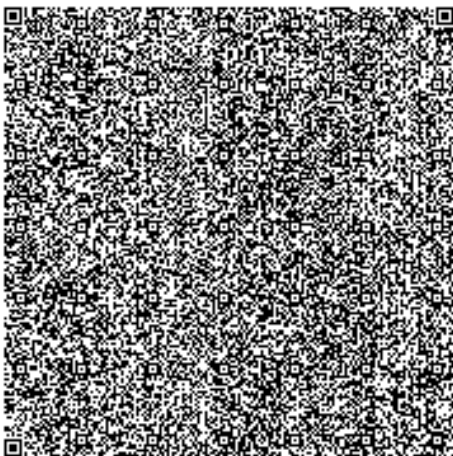

結算驗收證明書說明	1.本證明書填發日期為「決行主管」簽核時間。 2.如有列印本證明書作為實績證明或其他用途，應連同簽核頁面整份列印、檢附始為有效之文件。 3.本證明書可至【臺北捷運公司網站/公告資訊/廠商工商憑證簽認平台/「結算驗收證明書查詢」】，或掃描QR Code查詢。
結算驗收證明書QR Cod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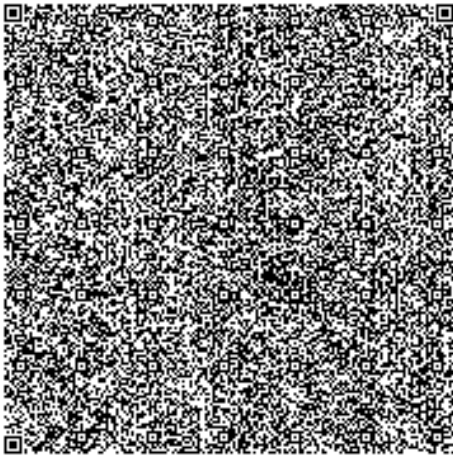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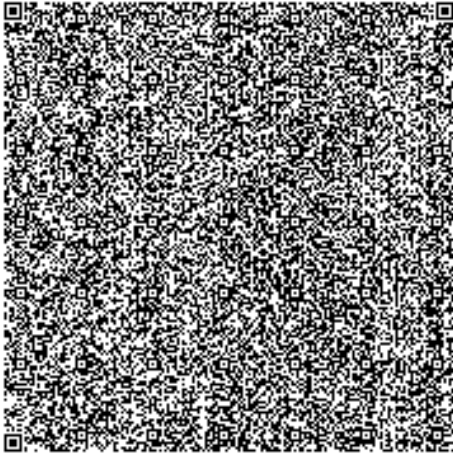

流程序號	41655		
案號	B08A00179		
案名	臺北小巨蛋舞臺吊桿維護保養工作		
批次	16		
案件資料	履約單位	遊憩休閒事業處小巨蛋中心維修組場館股 助理工程師 王煒揚 (021967)	
	廠商	實菖機械有限公司 (84795539)	
流程關卡	簽核關卡	順序	名稱
	V	1	承辦單位
	V	2	主驗人
	V	3	會計處監驗人員
	V	4	法政處監驗人員
		5	上級機關監驗人員
	V	6	決行主管
	V	7	廠商
檔案	QM供FM40013勞務結算驗收證明書(10).pdf 總結算明細表eform.pdf 第1次增購契約變更.pdf 第2次增購契約變更.pdf		
說明			

簽核角色	簽核者	簽核意見	簽核	時間	憑證簽章(當簽章字串過長時，會自動切分成多個)
------	-----	------	----	----	-------------------------

承辦單位	遊憩休閒事業處小巨蛋中心維修組場館股 助理工程師 王煒揚 (021967)		上陳	2023-08-09 11:04:20	 
承辦單位	遊憩休閒事業處小巨蛋中心維修組場館股 股長 王宣策 (021953)		上陳	2023-08-10 09:27:32	 
承辦單位	遊憩休閒事業處小巨蛋中心維修組本部 組 長 戴正義 (001802)		上陳	2023-08-10 11:59:47	 

承辦單位	遊憩休閒事業處小巨蛋中心本部 副主任 李瑤 (001376)		上陳	2023-08-14 17:26:38	 
承辦單位	遊憩休閒事業處小巨蛋中心本部 主任 周 陳吉 (001427)		上陳	2023-08-14 18:10:13	 
承辦單位	遊憩休閒事業處本部 副處長 劉志偉 (001555)		已簽核	2023-08-16 14:18:24	 

主驗人	遊憩休閒事業處兒童 新樂園中心維修組遊 樂設備股 助理工程師 暫代 股長 陳嘉銘 (023653)		已簽核	2023-08-16 15:21:47	 
會計處監驗 人員	會計處預算課 專員 (三) 康閔茹 (026785)		改分	2023-08-16 15:35:43	
會計處監驗 人員	會計處預算課 助理管 理師 魏伊芳 (002098)	【實地監 辦】	已簽核	2023-08-16 15:38:39	 
法政處監驗 人員	法政處稽查課 事務員 邱琴雅 (022563)		改分	2023-08-16 15:59:10	
法政處監驗 人員	法政處政風課 專員 (一) 林慶嘉 (002038)	【書面審 核監辦】	已簽核	2023-08-16 16:14:18	 

決行主管	遊憩休閒事業處本部 處長 黃景南 (000275)		已簽核	2023-08-17 15:26:48	 
廠商	實菖機械有限公司 (84795539)		完成	2023-08-18 11:55:54	 

#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 勞務結算驗收證明書

填發日期： 年 月 日

發文字號：北捷 字第

號

案號		B08A00179		廠商		實莒機械有限公司	
標的名稱		臺北小巨蛋舞臺吊桿維護保養工作					
採購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公告金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 <input type="checkbox"/> 巨額					
履約期限		112年6月30日		履約地點		臺北小巨蛋	
完成履約日期		112年6月30日		開始驗收日期		112年8月4日	
				驗收完畢/驗收合格日期		112年8月4日	
履約逾期總天數		0		不計違約金天數		0	
				應計違約金天數		0	
逾期違約金		0		其他違約金		0	
訂約總價		1,111,000					
增減 價 款	次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類別	金額	簽准日期或核准文號	金額	簽准日期或核准文號	金額	簽准日期或核准文號
	增加金額	342,667	110/04/14	342,668	111/03/30	0	無
	減少金額	0	無	0	無	0	無
增減 價 款	次別	第四次		結 算		合 計	
	類別	金額	簽准日期或核准文號	金額	簽准日期或核准文號		
	增加金額	無	無	0	無	685,335	
	減少金額	無	無	492,346	112/07/17	492,346	
驗收扣款		無					
結算總價 (金額中文大寫)		新臺幣壹佰參拾萬參仟玖佰捌拾玖元整					
驗收 意見		本案驗收合格					
承辦單位人員及主管簽章		主驗人員簽章				(機關印信)	
		本機關 監驗人 員簽章	會計處				
			法政處				
		上級機關監驗人員簽章 或授權自辦文號		(未達查核金額者免)			

說明：

- 一、本證明書已含有結算內容者，得免附具「結算明細表」，以資簡化；依實做數量或自行購料僱工辦理者，應附具「結算明細表」。
- 二、本證明書份數請各機關自行依需要備具，例如由主辦機關自存、送主(會)計單位製作憑證之用、報上級機關備查、交廠商收執。
- 三、「驗收完畢/驗收合格日期」，指政府採購法第七十三條所定「驗收完畢」之日期，亦即參加驗收人員於驗收紀錄會同簽認廠商履約與契約、圖說、貨樣規定相符時之日期。惟其屬減價收受者，指依政府採購法第七十二條第二項報經上級機關核准(查核金額以上)或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核准(未達查核金額)之日期。
- 四、「逾期違約金」及「其他違約金」以預算外或營業外收入處理，不必扣抵結算總價；「其他違約金」，指例如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九十八條第二項所定之減價收受懲罰性違約金。
- 五、「結算總價」之計算方式為「訂約總價」加「增加金額」減「減少金額」減「驗收扣款」。至主辦機關供給材料及管理費或作業費等契約以外之各項支出均不必合併結算。
- 六、本證明書所定欄位如不敷使用，得新增其他欄位或增補續頁。
- 七、本證明書原則不得塗改，並應循公文處理程序簽核後加蓋驗收機關印信；供機關自存者，得免加蓋機關印信。



編號	種類	姓名/職務/部門	簽核時間	審核結果	審核意見
1	承辦人	王煒揚 同仁/遊憩休閒事業處小巨蛋 中心維修組場館股	2023/07/12 16:06:33	送陳(自選)	
2	承辦主管(自選)	王宣策 主管/遊憩休閒事業處小巨蛋 中心維修組場館股	2023/07/16 19:53:17	核准	
3	承辦主管(自選)	戴正義 主管/遊憩休閒事業處小巨蛋 中心維修組本部	2023/07/17 12:07:56	核准	
4	承辦主管(自選)	李瑤 副主管/遊憩休閒事業處小巨 蛋中心	2023/07/17 16:18:30	核准	
5	承辦主管(自選)	周陳吉 主管/遊憩休閒事業處小巨蛋 中心	2023/07/17 16:36:52	核准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表單序號: 2023-07-11-0005

採購金額: 1,811,849

結算明細表

第三層法行

案號		B08A00179				廠商		實基機械有限公司			
標的名稱		臺北小巨蛋舞臺吊桿維護保養工作				訂約總價		1,111,000			
		契約		結算結果		增減金額					
項次	項目名稱	單位	單價	數量	金額	結算數量	結算金額	增加金額	減少金額	備註	
1	預防檢修										
1.1	每季預防檢修	次	30,287	8	242,296	7	212,009	0	30,287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嚴峻，為避免人員移動增加感染風險，依契約第16條(八)，暫停執行2021年7-9月份契約工作，故短缺1次計價。	
1.2	半年預防檢修	次	40,382	4	161,528	4	161,528	0	0		
1.3	年度預防檢修	次	50,478	4	201,912	4	201,912	0	0		
1.4	預防檢修耗材	次	4,498	16	71,968	15	67,470	0	4,498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嚴峻，為避免人員移動增加感染風險，依契約第16條(八)，暫停執行2021年7-9月份契約工作，故短缺1次計價。	
2	故障檢修										
2.1	故障檢修工資	月	1499.5	48	71,976	45	67,477.5	0	4,498.5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嚴峻，為避免人員移動增加感染風險，依契約第16條(八)，暫停執行2021年7-9月份契約工作，故短缺3個月計價。	
2.2	故障檢修耗材	月	1499.5	48	71,976	45	67,477.5	0	4,498.5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嚴峻，為避免人員移動增加感染風險，依契約第16條(八)，暫停執行2021年7-9月份契約工作，故短缺3個月計價。	
3	更換組件										
3.1	鋼索更換	條	1,199	9	10,791	0	0	0	10,791	本項次屬履約期間異常更換，因	







											供，因履約期間無異常，故無須施作，符合「臺北市政府採購契約變更作業規定一覽表」補充附記四規定，併同驗收結算時辦理，無需辦理契約變更。
3.2	驅動馬達更換	組	39,990	1	39,990	0	0	0	39,990		本項次屬履約期間異常更換，因履約期間無異常，故無須施作，符合「臺北市政府採購契約變更作業規定一覽表」補充附記四規定，併同驗收結算時辦理，無需辦理契約變更。
3.3	齒輪箱更換	組	104,970	1	104,970	0	0	0	104,970		本項次屬履約期間異常更換，因履約期間無異常，故無須施作，符合「臺北市政府採購契約變更作業規定一覽表」補充附記四規定，併同驗收結算時辦理，無需辦理契約變更。
3.4	鏈條及齒輪組更換	組	2,999	2	5,998	0	0	0	5,998		本項次屬履約期間異常更換，因履約期間無異常，故無須施作，符合「臺北市政府採購契約變更作業規定一覽表」補充附記四規定，併同驗收結算時辦理，無需辦理契約變更。
3.5	吊桿更換	支	4,998	6	29,988	0	0	0	29,988		本項次屬履約期間異常更換，因履約期間無異常，故無須施作，符合「臺北市





										政府採購契約變更作業規定「一覽表」補充附記四規定，併同驗收結算時辦理，無需辦理契約變更。
4	其他工作									
4.1	鋼樑清潔作業及安全母索檢查	人*時	799	384	306,816	112	89,488	0	217,328	本項為實作數量結算
4.2	安全網檢測	次	4,997	2	9,994	1	4,997	0	4,997	本項為實作數量結算
4.3	可程式控制設備(PLC)更新	套	173,960	1	173,960	1	173,960	0	0	
5	安全衛生費									
5.1	安全衛生設施設備費									
5.1.1	安全帽	個	279	4	1,116	4	1,116	0	0	
5.1.2	安全鞋	雙	849	4	3,396	4	3,396	0	0	
5.1.3	背負式安全帶	件	1,799	4	7,196	4	7,196	0	0	
5.1.4	捲揚式防墜器	件	8,998	2	17,996	2	17,996	0	0	
5.2	特殊危害作業費	月	586	48	28,128	45	26,370	0	1,758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嚴峻，為避免人員移動增加感染風險，依契約第16條(八)，暫停執行2021年7-9月份契約工作，故短缺3個月計價。
5.3	安全衛生管理費	月	116.5	48	5,592	45	5,242.5	0	349.5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嚴峻，為避免人員移動增加感染風險，依契約第16條(八)，暫停執行2021年7-9月份契約工作，故短缺3個月計價。
6	管理費	月	2983.5	48	143,208	45	134,257.5	0	8,950.5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嚴峻，為避免人員移動增加感染風險，依契約第16條(八)，暫停執行2021年7-9月份契約工作，故短缺3個月計價。
小計					1,710,795		1,241,893	0	468,902	
營業稅					85,540		62,096	0	23,444	
合計					1,796,335		1,303,989	0	492,346	
承辦單位						決行				





附註：

1. 本表格欄位「單價」、契約「數量」係填列契約變更後之單價及數量。
2. 採購金額500萬元(含)以上案件由二層執行；未達500萬元案件由三層執行。

表單聯絡人(單位：供應處 採購暨契約設計課 姓名：林義祥 電話：10-8440)

QM-供-FM-40009

第15版





契約變更同意書 (第 1 次)						案號	B08A00179		
立同意書人：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機關)						實菴機械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廠商)			
標的名稱	臺北小巨蛋舞臺吊桿維護保養工作					訂約日	108/05/10		
變更理由	一、依契約工作說明書需求說明三、(二)「履約評核辦法」及「增購辦法」規定，自契約開工後第 7 個月起，機關每 3 個月評核廠商 1 次，第 7 至 18 個月期間經評定結果平均達 80 分以上，機關得辦理第 1 次長期增購 1 至 12 個月。 二、機關執行本案保留增購及延長契約期限之權利。								
茲因上述理由，雙方同意變更首揭契約部分內容如下： 一、本次契約變更延長契約履約期限 12 個月，契約原履約期限為 108 年 7 月 1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變更後履約期限為 108 年 7 月 1 日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 二、原有契約項目之變更，說明如下： (一)增帳部分：詳細價目表各項增購之部分									
原契約 詳細表 項次	品名 (項目)	單位	原契 約 數量	增購 數量	增購後 數量	單價 [未稅]	原契約複 價 [未稅]	增購後複 價 [未稅]	執行項目說明
1	預防檢修								
1.1	每季預防檢修	次	4	2	6	30,287	121,148	181,722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1.2	半年預防檢修	次	2	1	3	40,382	80,764	121,146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1.3	年度預防檢修	次	2	1	3	50,478	100,956	151,434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1.4	預防檢修耗材	次	8	4	12	4,498	35,984	53,976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2	故障檢修								
2.1	故障檢修工資	月	24	12	36	1,499.5	35,988	53,982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2.2	故障檢修耗材	月	24	12	36	1,499.5	35,988	53,982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3	更換組件								
3.1	鋼索更換	條	9	0	9	1,199	10,791	10,791	原契約數量9條，依契約故障更換，皆尚未執行，故本次不增購。
3.2	驅動馬達更換	組	1	0	1	39,990	39,990	39,990	原契約數量1組，依契約故障更換，皆尚未執行，故本次不增購。

									購。
3.3	齒輪箱更換	組	1	0	1	104,970	104,970	104,970	原契約數量1組，依契約故障更換，皆尚未執行，故本次不增購。
3.4	鍊條及齒輪組更換	組	2	0	2	2,999	5,998	5,998	原契約數量2組，依契約故障更換，皆尚未執行，故本次不增購。
3.5	吊桿更換	支	6	0	6	4,998	29,988	29,988	原契約數量6支，依契約故障更換，皆尚未執行，故本次不增購。
4	其他工作								
4.1	鋼索清潔作業及安全母索檢查	人*時	192	96	288	799	153,408	230,112	原契約數量192人*時，已執行64人*時，故依比例增購。
4.2	安全網檢測	次	2	0	2	4,997	9,994	9,994	原契約數量2次，已執行1次，惟安全網已拆除，故本次不增購。
4.3	可程式控制設備(PLC)更新	套	1	0	1	173,960	173,960	173,960	原契約數量1套，已執行完畢，故本次不增購。
5	安全衛生費								
5.1	安全衛生設施設備費								
5.1.1	安全帽	個	4	0	4	279	1,116	1,116	原契約數量4個，已執行完畢，故本次不增購。
5.1.2	安全鞋	雙	4	0	4	849	3,396	3,396	原契約數量4雙，已執行完畢，故本次不增購。
5.1.3	背負式安全帶	件	4	0	4	1,799	7,196	7,196	原契約數量4件，已執行完畢，故本次不增購。
5.1.4	捲陽式防墜器	件	2	0	2	8,998	17,996	17,996	原契約數量2件，已執行完畢，故本次不增購。
5.2	特殊危害作業費	月	24	12	36	586	14,064	21,096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5.3	安全衛生管理費	月	24	12	36	116.5	2,796	4,194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6	管理費	月	24	12	36	2,983.5	71,604	107,406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二)減帳部分：無。

三、本案原契約訂約總價新臺幣 1,111,000 元，本次契約變更契約原有項目加帳新臺幣：342,667 元、減帳新臺幣：0 元，契約以外新增項目加帳新臺幣：0 元、核算本次契約變更加(減)帳新臺幣：342,667 元，本次契約變更後契約價金總額新臺幣：1,453,667 元(以上均含稅)。

四、本契約機關簽署人由李宏榮變更為詹文滔。

其他依原契約規定辦理。特立此同意書為憑，並附入原契約以為附件。

立同意書人：

機關：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廠商：實莒機械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文宗 授權  
詹文滔 簽署

代表人：李銘村 簽署

地址：臺北市中山北路 2 段 48 巷 7

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 2 段  
37 巷 19 號

電話：(02) 2536300

電話：(02) 29814300

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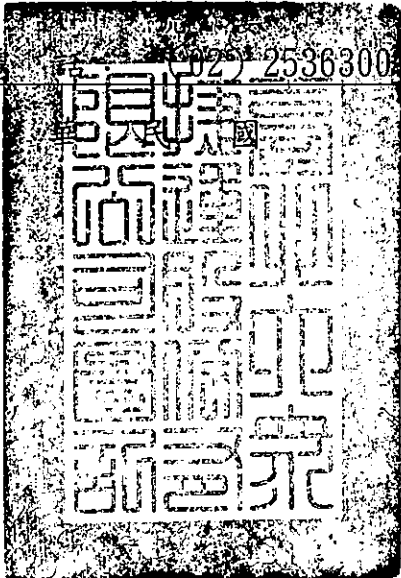
110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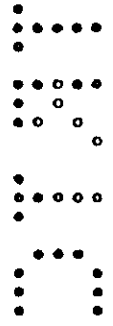
4

月

14

日





Faint, illegible text or markings, possibly a stamp or header.

Faint, illegible text or markings, possibly a stamp or header.

Faint, illegible text or markings, possibly a stamp or header.

Faint, illegible text or markings, possibly a stamp or header.

契約變更同意書 (第2次)		案號	B08A00179
立同意書人：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機關) 實菴機械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廠商)			
標的名稱	臺北小巨蛋舞臺吊桿維護保養工作	訂約日	108/05/10
變更理由	<p>一、依契約工作說明書需求說明三、(二)「履約評核辦法」及「增購辦法」規定，……機關每3個月評核廠商1次，於第1次長期增購期內，第1至6個月期間評核得分平均達80分以上，機關得辦理第2次長期增購1至12個月，故依契約規定辦理增購作業之契約變更。</p> <p>二、機關執行本案保留增購及延長契約期限之權利。</p>		

茲因上述理由，雙方同意變更首揭契約部分內容如下：

一、本次契約變更延長契約履約期限12個月，契約原履約期限為110年6月30日，第1次增購履約期限為111年6月30日，第2次增購履約期限為112年6月30日止。

二、原有契約項目之變更，說明如下：

(一)增帳部分：詳細價目表各項增購之部分

原契約詳細表項次	品名(項目)	單位	第1次增購契約數量	本次增購數量	第2次增購後數量	單價[未稅]	第1次契約複價[未稅]	第2次增購後複價[未稅]	執行項目說明
1	預防檢修								
1.1	每季預防檢修	次	6	2	8	30,287	181,722	242,296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1.2	半年預防檢修	次	3	1	4	40,382	121,146	161,528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1.3	年度預防檢修	次	3	1	4	50,478	151,434	201,912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1.4	預防檢修耗材	次	12	4	16	4,498	53,976	71,968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2	故障檢修								
2.1	故障檢修工資	月	36	12	48	1,499.5	53,982	71,976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2.2	故障檢修耗材	月	36	12	48	1,499.5	53,982	71,976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3	更換組件								
3.1	鋼索更換	條	9	0	9	1,199	10,791	10,791	原契約數量9條，依契約故障更換，皆尚未執行，故本次不增購。
3.2	驅動馬達更換	組	1	0	1	39,990	39,990	39,990	原契約數量1組，依契約故障更換，皆尚未執行，故本次不增購。



3.3	齒輪箱更換	組	1	0	1	104,970	104,970	104,970	原契約數量1組，依契約故障更換，皆尚未執行，故本次不增購。
3.4	鍊條及齒輪組更換	組	2	0	2	2,999	5,998	5,998	原契約數量2組，依契約故障更換，皆尚未執行，故本次不增購。
3.5	吊桿更換	支	6	0	6	4,998	29,988	29,988	原契約數量6支，依契約故障更換，皆尚未執行，故本次不增購。
4	其他工作								
4.1	鋼索清潔作業及安全母索檢查	人*時	288	96	384	799	230,112	306,816	原契約數量192人*時，已執行64人*時，故依比例增購。
4.2	安全網檢測	次	2	0	2	4,997	9,994	9,944	原契約數量2次，已執行1次，惟安全網已拆除，故本次不增購。
4.3	可程式控制設備(PLC)更新	套	1	0	1	173,960	173,960	173,960	原契約數量1套，已執行完畢，故本次不增購。
5	安全衛生費								
5.1	安全衛生設施設備費								
5.1.1	安全帽	個	4	0	4	279	1,116	1,116	原契約數量4個，已執行完畢，故本次不增購。
5.1.2	安全鞋	雙	4	0	4	849	3,396	3,396	原契約數量4雙，已執行完畢，故本次不增購。
5.1.3	背負式安全帶	件	4	0	4	1,799	7,196	7,196	原契約數量4件，已執行完畢，故本次不增購。
5.1.4	捲陽式防墜器	件	2	0	2	8,998	17,996	17,996	原契約數量2件，已執行完畢，故本次不增購。
5.2	特殊危害作業費	月	36	12	48	586	21,096	28,128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5.3	安全衛生管理費	月	36	12	48	116.5	4,194	5,592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6	管理費	月	36	12	48	2,983.5	107,406	143,208	契約既定執行項目，依比例增購。

(二)減帳部分：無。

三、本案原契約訂約總價新臺幣 1,111,000 元，截至前次契約變更契約價金總額新臺幣：1,453,667，本次契約變更契約原有項目加帳新臺幣：342,668 元、減帳新臺幣：0 元，契約以外新增項目加帳新臺幣：0 元、核算本次契約變更加(減)帳新臺幣：342,668 元，本次契約變更後契約價金總額新臺幣：1,796,335 元(以上均含稅)。

四、本契約機關簽署人由詹文滔變更為黃景南。

其他依原契約規定辦理。特立此同意書為憑，並附入原契約以為附件。

立同意書人：

機關：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文宗 授權  
黃景南 簽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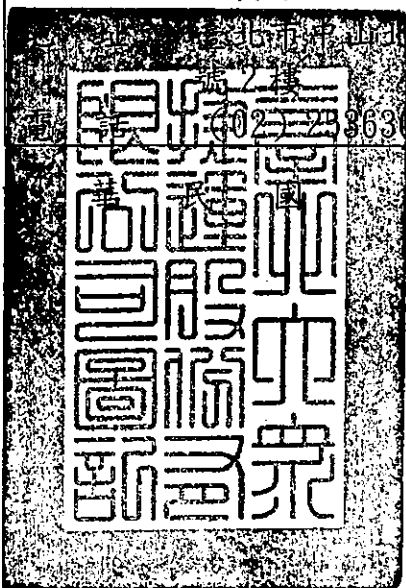
契約專用  
黃景南

廠商：實萐機械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銘村 簽署

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2段  
37巷19號

電話：(02) 29814300



111 年 3 月 30 日

